

山西传媒学院

山西传媒学院 2019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 学年,我院依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落实教育部要求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晋教办函【2019】23 号)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现根据 2019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 2019 学年山西传媒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概述

为提高学院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治校,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和其他组织通过合法渠道获得我院信息,我院着力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强化制度落实,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并制定和印发了《中共山西传媒学院委员会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在文件中对我院信息公开的原则内容和范围、公开的程序方式和时限、以及如何监督和追责等问题做了明确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体制。在此基础上,我院的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完善工作体制机制

实行从行政到教学，从管理到实践的学院各部门和各院系的联动机制。学院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院系以提高效率、依法行政、强化监督为原则来完善各自的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保密审查机制、和管理办法运作机制等较为成熟的工作机制。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信息公开和已公开内容的存档备查工作，以保证学院信息公开的重点突出、内容完善和及时准确。

学院的重大决策，都注意倾听社会各界和广大师生的意见与建议，实行决策前的通报、公示，决策后的社会公开政策。

（二）增强公开内容建设

学院在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了信息公开内容建设，将信息公开作为扩大社会监督、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的重要途径，多措并举，自觉主动地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回应群众关切，既充分听取师生员工、社会群众意见，又及时公布学院大事要情，实现良性互动，做到学院发展方针政策透明、权力运行透明。

2019学年学院对官网进行了重新维护和升级，优化了页面，并提升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现学院官网有山传新闻、通知公告、获奖展厅、学术动态、专题专栏和快速通道六大

板块全方位覆盖包括学生、教师、教学、基础设施建设和科研学术等等信息，分类清楚，内容明确，方便查找。同时还有学院概况、院系设置、教育教学、科研创作、招生就业、国际合作、校友园地和信息公开七大信息公布渠道，方便社会各界能够通过官网对学院的情况快速知悉。

学院也有效利用传统信息发布渠道，通过网络、会议、校刊、校内电子屏、校内广播等多种形式公布信息，将制定学院重大规章制度、发展计划过程当作集中智慧、科学决策的过程。

（三）提高公开质量水准

推行及时通报制度，学院在合理合法的范围内，及时在校园官网上分门别类地通报学院重要工作、重大事项、重大决策，努力做到校务和公共资源配置等重大事项都公开进行，规范运作。

学院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半公开和假公开，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公开和应付式公开的做法，严格区分公开与不能公开的信息，及时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围绕我院师生员工关心的重点和热点问题，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公开信息的方式、途径和数量

学院主动公开的信息，一是通过校园网公布，二是通过召开党委会、院长办公会、教代会、年初工作部署会等有关

会议公开。学院信息以网站公布、纸质文件下发、校报刊登、校内广播电视播放、公告栏公示、电子屏幕展播、会议纪要或简报通知等多种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布。

2019 学年，学院在官网主页总计公布信息 266 条，山传新闻 173 条；通知公告（包括人事、科研、招生就业、资产询价等信息）166 条；获奖展示 22 条；学术动态 26 条；教育教学年度报告 1 条。院内公文发布各种文件 284 份。

2019 学年，学院还通过教育厅电子信息政务管理系统进行教育信息报送，共报送教育信息 11 条，获得教育厅采用 1 条，及时公布学院举办的各项优秀教学活动、相关学生工作，以及各类学院新闻。

此外，学院加强与国家、省市媒体的联系，在人民网、新华网、光明网、中国新闻网、新华访谈、山西新闻联播、山西日报、黄河新闻网、山西晚报、山西青年报、山西经济日报、三晋都市报、太原晚报、山西文明网、韩国大学新闻社、中国台湾网、凤凰网、新浪网、太原新闻网、山西经济网、新浪微博、北京时间等 22 家媒体发布信息，总数为 96 次，有效提高了我院在社会上的知名度，拓展了学院信息公开的传播空间。

（二）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

1、基本信息

学院通过门户网站公布学院基本信息。官网上设置有学院概况、院系设置、教育教学、科研创作、招生就业、国际

合作、校友园地和信息公开共七个信息浏览通道，每个信息浏览渠道都有下拉列表，详细地介绍了领导班子、组织机构、院系简介、教学成果、教学基地和科研成果等各项信息。学院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通过各类院发、党发等文件下发各部门及全体教职工。

2、关系教职工、学生利益和公众关注的重要事项。

主要有各类学生招生政策、招生资格及有关考生资格、招生计划、录取信息等学院招生信息；学生评奖评优、学费减免、贷款、勤工助学的政策、办法、结果，以及毕业生就业服务等信息；教职工培训、人事任免信息、招聘、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院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科研管理信息；资产采购和基建工作有关资金使用制度、评标纪律、招投标管理办法等信息；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

3、招生录取公开信息

在招生委员会的领导下，我院认真贯彻教育部、省教育厅、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及各生源省份教育、招生考试管理部门的有关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招生计划和规定，严格执行录取规则和程序，严格执行招生纪律和要求，严格实施信息公开和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深化改革、规范管理，圆满平稳地完成了学院 2019 年招生工作。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精神和省教育厅有关要求，现将招生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措施和办法

1. 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进一步发挥“集体决策，全程监督，及时公开”的工作机制，依靠招生委员会的领导，接受学院纪检监察部门的全程监督，不断提高招生工作标准化、科学化、制度化，规范管理、提升水平、促进发展。

2. 及时公布招生章程、分类别分省分专业的招生计划。我院目前招生类别有：普通高考、专升本等。对各类别的招生，均在我院招生网发布简章，对各类别考生录取办法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明确了考生报考要求和录取办法、报考程序 and 办法、选拔程序、监督机制、管理条例、注意事项等内容。依章录取、规范招生的工作机制不断完善。

二、主动公开情况

1. 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公开信息情况。2019 年，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布本年度的招生章程、招生计划。

2. 通过我院招生网站公开信息情况。在学院招生网公布招生简章、招生计划、招生章程（录取原则和有关要求）和历年录取分数线，校考日程、考试科目、有关要求、复试名单和合格考生名单，录取批次、录取结果和通知书邮寄情况，招生咨询接待申诉服务的有电话、邮箱、QQ、微信平台等。

3. 通过《山西传媒学院 2019 年招生简章》(分省)、各院系的宣传材料和相关报刊宣传,公开我院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各院系招生信息等,全方位、多层面地对学院的招生政策进行宣传。

4. 通过微信公开信息情况。通过官方微信“山传招生”发布专业介绍、招生简章、录取信息、服务信息、宣传报道 100 余篇。

5. 录取信息公开情况。录取期间实行了实时更新信息,各录取批次结束后及时发布信息,录取通知书寄出后也及时发布,让考生第一时间了解到自己的录取情况,通知书邮寄情况。第一时间将录取结果和通知书邮寄情况上传至学院网站,学院招生网提供考生录取结果和通知书邮寄查询系统,考生只要输入身份证号、考生号等信息即可查询录取情况和通知书邮寄情况。

2019 学年的招生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信息采集准确、公开程序规范、内容发布及时,提高了招生工作透明度。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推动招生信息公开工作,建立更加公开透明的招生工作体系。

4、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为提高财务工作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计财处以“严格、透明、公平、效益、服务”为指导方针,使用多种方式和渠道,及时、准确地将应公开的财务信息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

会公众公开，将师生和社会监督作用落到实处。一是严格落实学院预算、决算情况的信息公开。我院每年度编制总预算，再细化到部门预算，并为每个部门都设立经费指标卡，在日常财务报销工作中，各部门在账务处理时与财务部门联动参与，从而使得预决算信息在编制过程及实际操作都体现校内所有部门广泛参与。同时严格执行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要求，在学院官网计划财务处页面下公开本单位年度预决算，接受社会监督，接受舆情反映，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在平时工作中，预决算报告也接受校内各部门查阅检验，及时补充完善，使得预决算执行和编制工作公开透明科学合理。二是依规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根据要求，我院每年通过“新生入学须知”、“校园公示栏”、“高考填报志愿指南”等方式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等内容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三是实现财务状况校内公开。通过全院干部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公开学院年度财务收支情况、“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及相关财务信息等。四是财务管理制度公开。所有校内财务制度及实施办法都通过院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以文件形式下发各部门同时将各项规章制度发布在官网上，使得学院师生员工能够参照相关规定，从事各项教学及管理活动，并有助于在校内形成依规办事依法治校的良好风气。

为提高资产公开信息的透明度，我院 2019 学年共计发布招标公告 21 次，成交公告 14 次，废标公告 5 次，终止公

告 1 次，变更及延期公告 4 次，进口专家论证 0 次。其中政府集中采购项目成交 2 项，成交金额共计 4145307.38 元，分散采购项目成交 12 项，成交金额 11245625.2 元。所有应该公开的信息都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网站和官网首页的通知公告进行查询。

为提高基建工作的透明度，2019 学年，基建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2 项，分别是东华校区 1-7#住宅楼屋面防水工程（318860.7 元）、新校区二、三、四标段施工纠纷案律师服务采购（正在采购）通过政府采购网站共计发布招标公告 2 次，成交公告 1 次，废标公告 0 次，终止公告 0 次，变更及延期公告 0 次，进口专家论证 0 次。其中部门集中采购项目成交 0 项，成交金额共计 0 元，分散采购项目成交 1 项，成交金额 318860.7 元。所有应该公开的信息都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网站的公告栏里查询到。

5、人事师资信息

2019 学年，学院坚持做到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常规问题定期公开，热点问题及时公开，公开内容细致化、公开时间及时化。通过上网、上会、上栏、上报等多种形式，让广大教职工和社会公众了解和监督人事工作。其中包括，第一，基本情况公开。在学院门户网站人事处主页将人事处业务职能详细介绍；制定人事处服务指南并在网上公布，内容涉及到人员调动、教师进修、职称评审、年度考核、保险等业务办理；第二，政策制度公开。及时清理修订过时规章制度，

出台新的管理办法，发布在公开渠道。在人事处主页上，发布日常人事管理的有关政策规章，并及时传达上级人事文件；第三，教职工职称评审信息公开。在学院网站人事处公告通知栏公布了 2018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相关文件及要求，并公示申报人员名单，在办公楼一层公示栏公示申请人员登记表，公示时间至少一周，让参评教师了解、参与和监督评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确保职称评审公开透明、公平公正。2018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通过共计 47 人。其中：教授 3 人，副教授 20 人，讲师 22 人，非教师系列工程师 2 人；第四，人事师资信息公开。学院通过召开专题会议、上级部门网站、校园网人事处公告通知栏、QQ 群、微信群等方式，面向社会和全校职工公示了人才引进（引进 14 人）、推优评优等人事事项（7 人）。期间，公示公开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公告 2 次；公示年度考核及各类推优评优 4 批次。

6、教学质量信息

2019 学年，学院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879 门、2766 门次。开设本科课程 3095 门次，其中，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基础选修课程为 925 门次，占 29.8%。课程总学时为 156153 学时，必修学时 90501 学时，占比 58%。选修课 41836 学时，占比 27%。集中实践教学学时 23816 学时，占总比例的 15%。

积极探索公共选修课改革新路径，除传统的计划内面授课程外，利用全国高校 UOOC 联盟平台和超星尔雅，引进 48

门 MOOC 课程。采用自主学习的修学分系统，对学生学习情况做全程监控。同时加大对已立项的在线课程建设项目的跟进和扶持，2019 年，学院有《电影声音创作》《光影中的文本》两门课获批山西省高校精品共享课程立项认定，《中国文学史》《播音发声》两门课获批山西省高校精品共享课程立项建设。

在教材建设和使用上，学院严格教材选用，坚持优先使用国家教育部“十二五”、“十三五”规划教材。

组织申报 2019 年省级教改项目，共有《融入课程思政理念的混合式教学模式研究与实践——以〈中国文学史〉课程为例》等 7 个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立项，同时在校内有 6 个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立项，对学院的教学改革创新起到重要促进作用。

协调各教学部门实验室建设工作。各院系提出本学年实习计划，实习实验项目开出率 100%。积极探索毕业生联合创作新模式和新办法，把联合创作融入到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集中实践环节，努力推进创作专业联合教学，促进实践课程建设。《演播室新闻摄像技术虚拟实验教学》项目获批 2018 年度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加强对学生创新创业计划训练项目指导和支持力度，提升项目成果质量。继续鼓励学生参加各类型创业大赛、作品大赛。鼓励各专业建设本专业实践平台，突出实训项目的应用性和操作的规范性，鼓励学生依托实训基地加快作业向作品、作品向产品、产品向商品的转换。2019 学年，学院有《山西晋剧文化衍生产品设计开发》等 21 个项目获批山西省大

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同时，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108 项，近 500 人次参与，创历史新高，对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有较好的促进；在“建行杯”第 5 届山西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学院有 2 个项目入围现场决赛，其中，吴晓芸团队项目《“归梧”汉服设计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荣获“建行杯”第五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金奖，并进入国赛；朱敬楷团队项目《“Hey Go”——AI 互联网智能健身平台》荣获银奖。

教务处通过教务文件、校园网、山传教务微信公众平台等对外公布信息。山传教务微信公众平台建立以来，拥有用户数不断创新高，成为校内有影响力的信息发布平台，第一时间将有关教学的有效信息发送给师生，充分发挥了微信公众平台在发布信息、沟通师生等方面的桥梁作用。

校务公开按要求进行。以上信息通过校园网教务处网站进行公布。本科教育质量年度报告通过校园网进行公示。

7、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2019 学年，山西传媒学院学工部（学生处）共下发文件 63 次，其中由学生工作部下发的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和学生心理建设工作的文件 26 次，由学生处下发的有关学生日常其他工作的文件 37 次；所有的文件都由学生处负责通知到各院系和相关职能部门领取，同时，也在 QQ 群和微信群中进行文件传输。

2019 学年，在学生奖励方面：学院共评定、发放 15 名国家奖学金，金额为 12 万元；276 名国家励志奖学金，金额为 138

万元；4165 人次国家助学金，金额为 624.3 万元；同时共有 3656 人获得优秀学生奖学金，金额为 259.43 万元，770 人获得学习进步奖，金额为 9.67 万元；422 人获得专项奖学金，金额为 10.8694 万元；另外，共有 15 人获得“中广电”奖学金，金额为 7.5 万元，25 人获得“翡俚文德”奖学金，金额为 5 万元。此外，在学生违纪方面，对 1 人给予开除学籍处分，对 10 人给予留校察看处分，对 179 人给予警告至记过处分。

8、学术科研信息

2019 学年，科研处从省教育厅、省科技厅、教育部、省社科联、省哲社办、上级部门收到文件后，以科研处发文的形式，通过学院官网、QQ 群、微信群、各院系通知等形式，下发课题申报和各种形式的学术申报活动的通知。

本年度共召开 3 次学术委员会会议，评审申报各类项目 29 项，其中国家级 13 项，省级 16 项，所有程序均公开、公平、公正。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9 学年学院未接到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信息的申请。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不定期组织师生代表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调查和评议，评议主要采取查阅资料、网上检查信息公开内容等方式。评议内容包括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机制建设、

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公开形式等方面。同时广大师生和教职员工也提出了一些希望和建议：一是细化信息公开内容，针对山西传媒学院具体面临问题，修订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二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完善信息公开网站，在各职能部门和各院系的网站首页上公开各自具体的联系方式和更明确的信息分类指导；三是推进信息公开形式优化，减少纸质版简报材料形式的信息公开，提倡信息电子化发布。

五、学院信息公开举报情况

2019 学年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我院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信息公开意识需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工作体系需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平台管理需进一步加强。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认真学习，强化意识。

各职能部门和各院系都要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强化相关部门及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特别是主动公开意识，让“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观念深入人心。

（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要优化主动公开流程，保证校内师生、社会公众能及时、便捷有效地获取各类信息；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申请处理联动机制，确保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地答复申请；

更要保证校内信息对外公布的流程规范和渠道畅通；进一步做好校园网建设，丰富内容，保证时效性。

（三）明确到岗，责任到人。

加强工作机构建设和力量配置，把专业水平高、责任心强的人员配置到关键岗位，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充分发挥学院职能部门和二级院系的作用，促进各单位完善信息公开途径。

（四）强化领导监督管理。

充分发挥意见箱、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建立学院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